东山区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

疫情防控指挥部公告

（第5号）

据初步统计，全市春节期间外出探亲访友、旅游等人员约万余人，为进一步做好我区疫情防控工作，切实维护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，依据国家和省、市处置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相关规定，现就相关疫情防控工作公告如下：一、凡到重点疫区探亲访友、旅游并拟近期回鹤人员，由各相关单位告之要严格遵守所在地区疫情管控规定，暂时不得提前返回鹤岗。二、确需从外地回鹤人员，要全面排查。对进入我区的所有人员，在车站、国省道口等地一律依法进行检疫查验，其中：从湖北（武汉）等重点疫区回鹤人员，必须到市、区指定隔离点隔离观察不少于14天；由其他地区回鹤人员，如无异常情况，进入鹤岗后必须进行居家医学观察不少于14天。三、各相关单位主要领导要担负起第一责任人的防控责任，对不负责，造成不良后果的一律严肃问责。望东山区广大居民周知，并积极参与疫情防控工作。

东山区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

          2020年1月29日